

# 東海大學景觀學系圖書室 電子圖籍資料 參閱管理規則

中華民國 95 年 4 月 28 日 系務會議通過

- 一、茲因東海大學景觀學系圖書室(以下簡稱本室)之電子圖籍資料庫為重要文件，為維護其版權及尊重智慧財產權，特訂定本規則，規範參閱之權利與義務。
- 二、本室所藏電子圖籍資料僅供本系師生課程教學以及研究使用。
- 三、本室開放時間內，專、兼任教職員需憑服務證、學生憑學生證、親自辦理參閱手續，他人不得代辦。
- 四、本室所藏電子圖籍資料限在本室參閱使用，規定不得攜出系圖。
- 五、參閱者請先查詢電子圖籍數位檔索引，確定好所需電子圖籍的圖名、圖號與 DVD 編號，填寫「東海大學景觀學系圖書室電子圖籍資料參閱申請單」，向系圖管理者借閱 DVD。
- 六、參閱者請自備隨身碟、硬碟或空白光碟片於系圖內複製所需電子圖籍，並規定複製以 一 件為限。
- 七、辦理歸還電子圖籍 DVD 手續時，需親自交還系圖管理者始可離去，否則因而遺失者，須負賠償之責。
- 八、參閱之電子圖籍，參閱者應善加愛護，如有破損或塗寫污損之現象發生，將視受損程度酌令賠償，若有遺失者，須以市價之兩倍價格賠償，賠償人不得異議。
- 九、未經辦理參閱手續，擅自將電子圖籍資料攜出系圖者，視情節輕重予以警告、停止參閱權利或送警究辦。
  - 、因電子圖籍資料庫為重要文件，參閱者請慎妥使用，不得對外販售，不得攜出國外，亦不得輸入電子公佈欄( BBS )及提供在網路上或其他媒體上供他人下載、重製，僅將該資料用於「東海大學景觀學系圖書室電子圖籍資料參閱申請單」載明之用途內容中，如有違反，則須自負相關之法律刑責。
- 一、本規則經系務會議通過，如規則中有未盡事宜，得經由系務會議修正並另行公佈。